

证券代码：836066

证券简称：研和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研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研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4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31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会议由陈国东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通过《关于〈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6-005）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

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5年4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2016-006）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陈国东、邵山、李越勇、袁敏、郑清友回避表决。因表决董事人数不足3人，本议案直接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研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研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2日